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南充市顺庆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的 路灯耗材集中采购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电力电缆1，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明磊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9 人，营业收入为 18,265.82 万元（大写：壹亿捌仟贰佰陆拾伍万捌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14,894.55 万元（大写：壹亿肆仟捌佰玖拾肆万伍仟伍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电力电缆2，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明磊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9 人，营业收入为 18,265.82 万元（大写：壹亿捌仟贰佰陆拾伍万捌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14,894.55 万元（大写：壹亿肆仟捌佰玖拾肆万伍仟伍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电力电缆3，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明磊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9 人，营业收入为 18,265.82 万元（大写：壹亿捌仟贰佰陆拾伍万捌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14,894.55 万元（大写：壹亿肆仟捌佰玖拾肆万伍仟伍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电力电缆4，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明磊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9 人，营业收入为 18,265.82 万元（大写：壹亿捌仟贰佰陆拾伍万捌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14,894.55 万元（大写：壹亿肆仟捌佰玖拾肆万伍仟伍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LED模组1，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鑫鸿昌光电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2,358.39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伍拾捌万叁仟玖佰元），资产总额为 1,046.65 万元（大写：壹仟零肆拾陆万陆仟伍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6. LED模组2，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鑫鸿昌光电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2,358.39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伍拾捌万叁仟玖佰元），资产总额为 1,046.65 万元（大写：壹仟零肆拾陆万陆仟伍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7. LED模组3，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鑫鸿昌光电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2,358.39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伍拾捌万叁仟玖佰元），资产总额为 1,046.65 万元（大写：壹仟零肆拾陆万陆仟伍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8. 高压钠灯，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7 人，营业收入为 9,825.26 万元（大写：玖仟捌佰贰拾伍万贰仟陆佰元），资产总额为 4,984.38 万元（大写：肆仟玖佰捌拾肆万叁仟捌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点光源，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济南三星灯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0 人，营业收入为 7,693.46 万元（大写：柒仟陆佰玖拾叁万肆仟陆佰元），资产总额为 6,237.37 万元（大写：陆仟贰佰叁拾柒万叁仟柒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10. 护套线1，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川泰线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2,255.21 万元（大写：贰仟贰佰伍拾伍万贰仟壹佰元），资产总额为 1,896.39 万元（大写：壹仟捌佰玖拾陆万叁仟玖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11. 护套线2，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川泰线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2,255.21 万元（大写：贰仟贰佰伍拾伍万贰仟壹佰元），资产总额为 1,896.39 万元（大写：壹仟捌佰玖拾陆万叁仟玖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12. 护套线3，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川泰线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2,255.21 万元（大写：贰仟贰佰伍拾伍万贰仟壹佰元），资产总额为 1,896.39 万元（大写：壹仟捌佰玖拾陆万叁仟玖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13. 交流接触器1 , 属 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浙江金钟电器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14 人, 营业收入为 4,386.15 万元(大写: 肆仟叁佰捌拾陆万壹仟伍佰元), 资产总额为 2,843.76 万元(大写: 贰仟捌佰肆拾叁万柒仟陆佰元), 属于 微型企业 ;

14. 交流接触器2 , 属 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浙江金钟电器有限公司 , 从业人员 14 人, 营业收入为 4,386.15 万元(大写: 肆仟叁佰捌拾陆万壹仟伍佰元), 资产总额为 2,843.76 万元(大写: 贰仟捌佰肆拾叁万柒仟陆佰元), 属于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四川宸兴缘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7 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结合自身实际, 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 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 无需提供此声明。